

## 北京康乐卫士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存续的募集资金计划共三次，具体情况如下（以下金额单位如未特别说明，均为人民币）：

#### 1、2020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

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及 2020 年 8 月 4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先后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康乐卫士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拟发行股份数额 33,000,000 股，发行价格为 19.70 元/股，募集资金共计 650,100,000.00 元。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8 日取得《关于核准北京康乐卫士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688 号），确认本次定向发行股份总额为 33,000,000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零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3,000,000 股。本次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 650,100,000.00 元，扣减发行费用（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647,996,226.42 元，实际到账 650,100,000.00 元，包含尚未划转的发行费用 2,230,000.00 元（含税）。上述募集资金于 2020 年 11 月 26 日到位，并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中喜验字（2020）第 00170 号验资报告（该验资报告中募集资金总额为 650,100,000.00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 33,000,000.00 元。公司账务处理确认股本 33,000,000.00 元，确认资本公积 614,996,226.42 元，扣减了发行费用 2,103,773.58 元（不含税））。

#### 2、2021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

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5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及 2021 年 2

月 25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康乐卫士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本次拟发行的股份数量不超过 26,000,000 股（含 26,000,000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41.28 元，募集资金不超过 1,073,280,000.00 元（含 1,073,280,000.00 元）。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2 日取得《关于核准北京康乐卫士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389 号），本次定向发行股份总额为 24,600,000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24,600,00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零股。本次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 1,015,488,000.00 元，扣减发行费用（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1,013,771,018.87 元，实际到账 1,015,488,000.00 元，包含尚未划转的发行费用 1,820,000.00 元（含税）。上述募集资金于 2021 年 8 月 3 日到位，并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中喜验字[2021]第 00074 号验资报告（该验资报告中募集资金总额为 1,015,488,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1,716,981.13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013,771,018.87 元。其中增加普通股 24,600,000 股，增加资本公积 989,171,018.87 元。公司账务处理确认股本 24,600,000.00 元，确认资本公积 989,171,018.87 元，扣减了发行费用 1,716,981.13 元（不含税））。

### 3、2023 年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2023 年 1 月 20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关于同意北京康乐卫士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59 号），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申请。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为 7,000,000 股（不含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价格为 42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294,00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266,636,736.11 元，募集资金到账前，公司以自有资金支付了部分发行费用，2023 年 3 月 8 日募集资金划至公司指定账户，到账金额 280,770,000.00 元。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北京康乐卫士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安永华明（2023）验字第 61732699\_A01 号）。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

1、针对2020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本公司与保荐机构（原主办券商）、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单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施专户存储，账号为：9550880221479200127。

本公司于2020年7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康乐卫士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15,000.00万元向全资子公司康乐卫士（昆明）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明康乐”）实缴出资，昆明康乐收到上述投资款后缴存于三方监管账户用于募集资金项目投资。昆明康乐与保荐机构（原主办券商）、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龙华路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施专户存储，账号为：9550880223149900155。

2、针对2021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本公司与保荐机构（原主办券商）、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施专户存储，账号为：632976223。

本公司于2021年2月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康乐卫士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30,000.00万元投入全资子公司昆明康乐，用于实施募投项目，其中14,550.00万元向昆明康乐实缴出资，15,450.00万元以借款方式转至昆明康乐，昆明康乐收到上述投资款及借款后缴存于三方监管账户用于募集资金项目投资。昆明康乐与保荐机构（原主办券商）、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龙华路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施专户存储，账号为：9550880223149900515。

本公司于2023年3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3年4月11日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

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方式暨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变更 2021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募投项目“昆明生产基地建设费用”的实施主体和实施方式，其中实施主体由“北京康乐卫士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康乐卫士（昆明）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实施方式由对昆明康乐借款变更为对昆明康乐增资，该部分资金 15,450.00 万元以增资方式投入昆明康乐。本次变更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后，募集资金继续存储于上述专户，康乐卫士与昆明康乐、保荐机构、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龙华路支行重新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3、针对 2023 年北交所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本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按照用途分别开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对募集资金实施专户存储。其中在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设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为：20000031351600113925692，用于昆明生产基地代建回购项目；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设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为：321130100100549505，用于 HPV 疫苗研发项目。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3 年 5 月 4 日召开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在北交所公开发行的募投项目“昆明生产基地代建回购项目”实际募集资金投资金额为 23,000.00 万元，公司根据本次实际交易方案，用于昆明生产基地代建回购预计为 16,429.82 万元，结余募集资金 6,570.18 万元变更用于“昆明生产基地建设费用项目”，并以借款方式将募集资金 2.3 亿元借予全资子公司昆明康乐，由昆明康乐实施具体募投项目。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后，康乐卫士与昆明康乐、保荐机构、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龙华路支行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昆明康乐在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龙华路支行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存放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其中用于昆明生产基地代建回购项目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为：9550880223149900795；用于昆明生产基地建设费用项目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为：9550880223149900605。

本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2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

增加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滇中立康实业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滇中立康”）作为募投项目“昆明生产基地建设费用项目”的实施主体，原实施主体即公司全资子公司昆明康乐以借款方式将“昆明生产基地建设费用项目”部分投资资金3,200万元借予新增的实施主体滇中立康，由滇中立康与昆明康乐共同实施具体募投项目。本次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后，公司与滇中立康、保荐机构、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滇中立康在兴业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放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账号为：471170100100154937。

综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公司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使用情况
本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单支行	9550880221479200127	使用中
本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广渠门支行	632976223	使用中
昆明康乐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龙华路支行	9550880223149900155	本次注销
昆明康乐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龙华路支行	9550880223149900515	本次注销
本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20000031351600113925692	使用中
本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321130100100549505	使用中
昆明康乐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龙华路支行	9550880223149900795	本次注销
昆明康乐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龙华路支行	9550880223149900605	本次注销
滇中立康	兴业银行昆明高新支行	471170100100154937	使用中

### 三、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子公司昆明康乐在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龙华路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9550880223149900155，9550880223149900515，9550880223149900795，9550880223149900605）资金已

按规定使用完毕。为便于公司募集资金账户管理，昆明康乐已于近日办理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手续，销户前结存利息合计 42,272.75 元已转入昆明康乐基本户。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与昆明康乐、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龙华路支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也相应终止。

#### 四、备查文件

《撤销银行结算账户申请书》

北京康乐卫士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4 日